

精心号准“贫困脉” 开好扶贫“致富方”

□晚报记者 张劲松 文/图

本报讯 “种植蔬菜大棚，我家一年就赚了5万多元，现在我们已实现了脱贫，正向富裕的道路上迈进。”8月16日中午，太康县老冢镇前岗村村民郑东霞兴奋地对周口晚报记者说，国家扶贫开发项目切实让她对未来生活更有盼头。

当日中午，周口晚报记者走进太康县白云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社员郑东霞承包的蔬菜大棚，看到这里的蔬菜长势非常好(如图)。据介绍，郑东霞去年一下子租了两个大型蔬菜大棚。“我这两个蔬菜大棚一年毛利润7万多元，除去成本，也能赚5万多元哩！”

郑东霞介绍，前几年，由于家里有常年病号，导致家庭贫困。后来，她拿出5000元扶贫专项资金在太康县白云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入了股，每年分红至少1200元。与此同时，白云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也担负起了帮助像她这样的贫困户脱贫的责任。

白云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现有社员168户，其中农民164户，现有第八代日光温室100多座，大弓棚500余亩，基地总面积1120亩，辐射带动千余户农民发展蔬菜种植面积8000多亩，人均增收3000余元。

为了尽快扶持贫困户脱贫，白云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对贫困户租用蔬菜大棚推出了优惠措施：一个蔬菜大棚每年承包费用本来是12000元，如果是贫困户，第一年租用一个蔬菜大棚只收取5000元大棚所占地的地租费，并且一次可以租用两个，苗、肥、技术全由合作社免费提供。第二年，作为贫困户脱贫后，就只能租用一个蔬菜大棚了，并且租赁费按正常价钱12000元给付。这一优惠措施的实



施，扶持附近村庄部分贫困农民走上了脱贫致富的道路。

在国家扶贫贴息贷款项目的支持下，太康县符草楼镇老屯村贫困户王宁走上了养殖土元致富的道路。王宁介绍，她的土元养殖场面积200平方米，一年纯利润5万元左右，目前她家已经脱贫致富。

在精准扶贫的道路上，太康县马厂镇前何行政村第一书记韩宇南带领村民代表经过外出考察，确立了该村种植辣椒的致富方向。目前，辣椒种植已经初见成效。该村村民陈永丽乐呵呵地说：“我家种了2.8亩的辣椒，头两茬辣椒收入就有5000多元，据估计，我家的辣椒每亩保守产量3000公斤，每公斤可卖3元左右，种植辣椒的收益真比种植其他农作物强多了！”

市委农办主任韩华介绍，我市共有7

贫困户、49.61万贫困人口，扶贫开发任务十分艰巨。全市清退不符合条件的贫困户3.27万户、贫困人口10.95万人；新增贫困户1.01万户、贫困人口7.81万人；已脱贫人口中返贫贫困户1225户、4345人。

今年，我市重点对全市232个贫困村实施了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扶贫、交通、水利、农业、电力、住建、环保、财政等部门共同发力，共投入资金5.2亿元，其中上级财政扶贫资金1.7亿多元，整合部门资金3.1亿多元，自筹资金3500多万元，社会捐助30万元。共新修农村道路640.1公里、桥79座，铺设各种管道114.3公里；162个村完成电网升级改造，137个村完成安全饮水工程；新建沼气池1161个，卫生室51个，文化书屋、文化大院52个，超市79个，蔬菜大棚近150座；新打机井2194眼，新植绿化树53100株。

同时，我市采取“扶贫基地+金融+保险”的模式，探索产业扶贫“零风险”的路子，目前全市初步筛选了100个产业扶贫基地，拟采用这种模式。这些扶贫项目的实施，改善了我市贫困户的生产生活条件。



报告显示：

乡村旅游成我国扶贫事业生力军

据新华社电 国家旅游局8月18日在第二届全国乡村旅游与旅游扶贫工作推进大会上发布了《全国乡村旅游扶贫观测报告》。报告显示，全国乡村旅游扶贫工作势头良好，成效显著，潜力巨大，已成为我国扶贫事业的生力军。

据悉，这次观测涉及全国25个省区市111个建档立卡的试点贫困村。2015年度，观测对象包括46532户174456人，其中贫困人口37869人。2015年观测数据表明，乡村旅游正在成为农民就业的主要渠道、有效吸纳贫困人口就业的主要途径、农村贫困人口脱贫的重要力量、农民增收的重要增长点。

按照贫困村观测点2015年度通过乡村旅游脱贫人数占脱贫总人数的30.5%测算，2015年全国建档立卡贫困村通过乡村旅游实现脱贫人口达约264万，占年度脱贫总人数的18.3%。从观测情况来看，乡村旅游已成为我国农民就业增收、农村经济发展、贫困人口脱贫的主战场和中坚力量。

报告显示，乡村旅游扶贫工作还存在思想认识不到位、政府管理不协调、政策支持明显滞后、市场主体作用发挥不够、人力资源匮乏等五大问题。报告提出应该提高认识，完善工作机制；创新模式，发挥政府和市场两个作用；加大投入，增加政策供给精准性和有效性；加强指导，强化人才和智力支持等建议。

近年来，我国高度重视乡村旅游和旅游扶贫工作。国家旅游局专门成立了国家乡村旅游扶贫工程观测中心，设立了111个扶贫观测点，涉及25个省区市，建立了旅游扶贫动态跟踪观测机制，旨在提高旅游扶贫精准度和持续力。

今年工资怎么涨？

10余省份公布企业工资指导线

本报综合消息 进入8月份以来，多地密集公布了2016年企业工资指导线。记者梳理发现，目前北京、山东、山西、内蒙古、天津、新疆、四川、云南、陕西、江西、河北等10余省份的2016年企业工资指导线已经出炉。

10余省份发布企业工资指导线

近日，河北省人社厅发布了2016年企业工资指导线，企业职工货币平均工资增长上线(预警线)为13%，中线(基准线)为8%，下线为3%。

记者注意到，自8月份以来，河北、江西、陕西、云南、四川等多地密集公布了2016年企业工资指导线。

据不完全统计，截至目前，今年已经公布2016年企业工资指导线的地区包括北京、山东、山西、内蒙古、天津、新疆、四川、云南、陕西、江西、河北等11个省份。

据了解，企业工资指导线由基准线、上线(又称为预警线)和下线构成。它是政府根据当年经济发展调控目标，向社会发布的年度工资增长水平的建议，并不具有强制约束力，但为企业与职工开展工资集

体协商以及企业自身合理确定工资增长水平提供参考依据，同时也是国有企业实现工资总额管理的重要手段。

工资增长指导线多为持平或下调

记者梳理发现，与2015年相比，上述地区今年的企业工资增长指导线多为持平或下调。

以基准线为例，上述地区的基准线均低于10%，而且较2015年的水平均有所下降。如，北京从10.5%降为9%，天津从10%降为9%，云南从10%降为8%。

云南省人社厅在2016年企业工资指导线相关政策解读中指出，适当下调工资增长指导线，与云南省宏观经济形势相协调。云南省企业经营和发展压力较大的状况仍将持续，适当下调工资增长指导线，符合云南省企业经济效益实际状况。

中国社科院人口与劳动经济所所长张车伟表示，在当前经济进入新常态、企业经营发展面临多重压力的情况下，应大力为企业减税减负，以增强企业涨工资的空间和动力。

多地出台举措促工资指导线落地

需要指出的是，工资指导线是政府向企业发布的年度工资增长水平的建议，属于指导性信息，与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强制性不一样，不具备强制约束力。

为了增强工资指导线的实施效果，多地在发布工资指导线的同时提出了相关措施。如，河北明确，各地和省直有关部门要研究建立企业落实工资指导线通报制度，对有效益故意不增加工资或工资水平偏高增长过快的两类企业定期予以通报。

四川要求，非国有企业在生产发展、经济效益提高的同时，应相应合理提高企业职工，尤其是一线职工和农民工的工资收入水平，工资增长应向关键岗位、艰苦岗位、一线岗位倾斜。

天津提出，2016年全市企业工资指导线的基准线为9%；企业工资指导线的下线为3%，且企业支付职工工资不得低于天津市的最低工资标准；企业工资指导线的上线为16%。不能按工资指导线安排工资增长的企业，应向职工说明原因。

(李金磊)